

证券代码：60168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15-002

##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5年3月26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总部大楼1110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董事会办公室已于2015年3月21日以通讯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邬建树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由董事会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为一年，用于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且单笔不得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

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以上额度内的资金只能用于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的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购

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上述议案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意见内容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提前归还，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公司本次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上述议案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意见内容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由董事会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为一年，主要用于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股票、期货及其衍生产品等高风险投资。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26 日